

证券代码：430337

证券简称：朗威视讯

主办券商：恒泰长财证券

北京朗威视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出售资产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交易概况

（一）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战略发展规划，公司拟将持有的朗威视讯（天津）科技有限公司100%的股权以人民币1元转让给任海涛、冯敬伟，本次转让完成后，北京朗威视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不再持有朗威视讯（天津）科技有限公司的股份。

（二）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的第二条规定：“公众公司及其控股或者控制的公司购买、出售资产，达到下列标准之一的，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一）购买、出售的资产总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达到50%以上；

（二）购买、出售的资产净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净资产额的比例达50%以上，且购买、出售的资产总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达到30%以上。”

《非上市公众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的第四十条规定：“购买的资产为股权的，且购买股权导致公众公司取得被投资企业控股权的，其资产总额以被投资企业的资产总额和成交金额二者中的较高者为准，资产净额以被投资企业的净资产额和成交金额二者中的较高者为准；出售股权导致公众公司丧失被投资企

业控股权的，其资产总额、资产净额分别以被投资企业的资产总额以及净资产额为准。除前款规定的情形外，购买的资产为股权的，其资产总额、资产净额均以成交金额为准；出售的资产为股权的，其资产总额、资产净额均以该股权的账面价值为准。”

北京朗威视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为 5,835,118.33 元，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为 1,644,895.18 元；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朗威视讯（天津）科技有限公司资产总额为 628,257.76 元，净资产为-590,784.54 元。出售股权资产占公司 2022 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及净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10.77%、35.92%，未达到上述重大资产重组的标准。

综上所述，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三）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四）审议和表决情况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本次交易由董事会批准，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交易标的是否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

本次交易标的不涉及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不是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登记为私募基金管理人，不会将公司主营业务变更为私募基金管理业务。

（六）交易标的不属于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本次交易标的不属于小额贷款公司、融资担保公司、融资租赁公司、商业保理公司、典当公司、互联网金融公司等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二、交易对方的情况

1、自然人

姓名：任海涛

住所：北京市昌平区昌平六街牛犄角胡同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2、自然人

姓名：冯敬伟

住所：北京市朝阳区坝河北队 55 号院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交易标的情况

（一）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 1、交易标的名称：朗威视讯（天津）科技有限公司
- 2、交易标的类别： 固定资产 无形资产 股权类资产 其他
- 3、交易标的所在地：北京市
- 4、交易标的其他情况

朗威视讯（天津）科技有限公司是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于 2021 年 10 月 27 日成立，注册资本为 500 万元人民币，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软件开发；计算机及通讯设备租赁；市场营销策划；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工业设计服务；专业设计服务；安全技术防范系统设计施工服务；广播影视设备销售；广播电视传输设备销售；通讯设备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电子产品销售；汽车新车销售；广播电视设备专业修理；体育经纪人服务；体育竞赛组织；体育用品设备出租；户外用品销售；体育赛事策划；图文设计制作；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广告制作；广告发布；摄像及视频制作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广播电视节目制作经营；互联网信息服务；网络文化经营；演出经纪。（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二）交易标的资产权属情况

本次出售标的股权清晰，不存在抵押、质押及其他任何限制转让的情况，不涉及诉讼、仲裁事项或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不存在妨碍权属转移的其他情况。

（三）出售股权导致挂牌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变更

本次出售资产的交易完成后，公司持有朗威视讯（天津）科技有限公司的股权为 0。朗威视讯（天津）科技有限公司将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公司不存在为朗威视讯（天津）科技有限公司提供担保、委托其理财的情形，不存在其占用公司资金或其他资源的情形。

四、定价情况

（一）交易标的财务信息及审计评估情况

朗威视讯（天津）科技有限公司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财务报表基本情况如下：

资产总额为人民币 628,257.76 元，负债总额为人民币 1,219,042.30 元，净资产总额为人民币-590,784.54 元；2022 年 1-12 月营业收入为人民币 35,628.3 元，净利润为人民币-514,088.46 元。

朗威视讯（天津）科技有限公司最近 12 个月未进行过资产评估、减资、增资及改制。

本次交易为双方遵循公平、自愿原则协商确定。

（二）定价依据

本次转让充分考虑了朗威视讯（天津）科技有限公司的资产情况，实际经营情况，经双方协商一致后确定。公司本次出售资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

（三）交易定价的公允性

本次交易定价依据公平、合理，交易程序符合国家法律法规的规定，没有违反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行为。

五、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交易协议主要内容

公司同意出售朗威视讯（天津）科技有限公司 100%的股权给任海涛、冯敬伟，交易对价 1 元。具体以双方拟签订的股权转让协议为准。

(二) 交易协议的其他情况

无

六、交易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 本次交易的目的

本次交易有利于公司集中精力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符合公司未来经营发展战略。

(二) 本次交易存在的风险

本次交易符合公司战略发展规划,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三) 本次交易对公司经营及财务的影响

本次资产出售完成后,朗威视讯(天津)科技有限公司将被移出公司的合并报表范围。除此之外,本次出售资产未对公司其他财务状况或者经营活动造成重大影响。

七、备查文件目录

《北京朗威视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北京朗威视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12月19日